

壹、前言

對於什麼是「美」的思考與實踐，乃是美學探究的焦點（Blocker & Jeffers, 1999）。美的概念及其展現的探討，並不限於文學、美術、音樂、建築、舞蹈、書法、雕塑等藝術創作，凡是日常之事物及行為皆可以是美的概念內涵及其展現的載體和對象（漢寶德，1993；蔣勳，2005）。學校領導的作為，也可以作為美學分析的對象，學校領導的作為更可以將美的概念內涵加以創造性的應用，藉以提升領導作為的美感及創造祥和的校園文化氛圍（湯志民，2008；馮朝霖，2008；趙天儀，2006；Cohen, 1989）；也可以克服領導技術未臻成熟的粗陋（吳明清，2009；黃宗顯，2010a），突破領導思維的窠臼和創造跨時界的領導效能（Bates, 2006; Kant, 2004; Milley, 2006; Schiller, 1989; Wilkinson & Willough, 1982）。

誠如English（2008, p. ix）所言：「在二十一世紀為了提升教育領導的智性與實務專業，平衡科學和藝術的領導研究與實踐有其需要」；English更進一步指出：「單是科學並無法解決領導遭遇到的各種實際問題，除非亦能關注到藝術性的作為（artful performance）」。Ladkin（2008）亦言：美學的觀點向來為領導研究所忽略，它亟需被納為領導研究的新視野，以突破工具理性的限制，創造領導的美感與優質成效。然而，或許是受到邏輯實徵論、管理及現實主義等觀點的影響（Samier, 2006），研究者檢視臺灣教育行政既有的專書，以及對教育行政研究內容做綜合性分析的學術性論文（王如哲，1997；林明地，2000；黃宗顯，1999；黃哲彬，2008），發現學校領導理論的研究及實踐，雖然已累積豐碩的研究成果，不過卻頗欠缺領導之美的概念和實踐的研究，對於學校領導者的培育與專業發展，亦未能顧及領導美學的向度。此一「學術荒園」，正如崔光宙（1974，頁11）所指出，尚處於「未墾地」，亟待耕耘。

基於以上體察，本研究希冀透過對美的定義分析，探討美的概念內涵及其在學校領導的實踐之道，以彌補學術研究和實務應用的缺漏。研究者如此思考係因文獻顯示美的概念內涵精華，存在於美的定義之中。這可以從以下一些對於美的定義例子看出端倪：美是一種恰到好處的協調與適中；美是一種適宜於產生快感的性質，或是一種顯而易見的完善；美是和諧和比例合

度；美是一種和諧完整的形式（朱光潛，1983；Hohr, 2002）。再者，探討將美應用於領導實際，乃係基於美的功能可以在領導歷程中發揮，故對於美的功能之探究亦屬必要。基於此，本研究乃以「美的定義、功能及其在學校領導的應用」為題。本研究對於美的定義及功能的探究，除了實施文獻探討之外，並分別輔以對25位美學工作者的訪問所得，最後再擷取美定義中的概念內涵與功能，指出其在學校領導的應用途徑。本研究將文獻探討與訪談結果並存分析，有別於一般論文的安排方式，係基於比對的思考，也是一種美學式突破既有窠臼的實踐。

貳、美的定義：文獻及訪談25位美學工作者所得

以下分別從文獻及訪談25位美學工作者所得探討美的定義，藉以從中獲取美的概念內涵精髓，以利將其應用於學校領導實際。

一、文獻中有關美的定義

對於「什麼是美？」Plato在《大希庇阿斯》（*Alcibiades*）中藉Socrates與詭辯學家Alcibiades的對話即已提出（李醒塵，1996）。此一問題的探討在西方已延續兩千餘年，在東方亦有許多學者探討。然而，學者們對於「什麼是美？」各抒己見，並未取得放諸四海皆準的一致性看法；有關美的定義，因而出現「多元又豐富」的情況。

Haidt與Keltner（2004, p. 550）認為：「不同的文化有不同美的標準。」對於美的定義會隨文化而有所差別；不過儘管跨文化的標準有差異，把體驗大自然視為一種美的元素，可能從人類早期就已發展完成。蔣勳（2009，頁148）認為：「美」是人類集合千年的文明發展，凝成的永恆不朽。相信在美的定義的個殊性之中仍存有其普遍性。以下先舉述中外文獻有關美的定義，再統合歸納對於美定義的不同類型，希望透過美的定義之探討，有助於了解美的概念內涵。

許慎《說文解字》（鍾宗憲，1999，頁148）解釋「美」字的含義：「美，甘也，從羊，從大。羊在六畜，主給膳也。美與善同意。」高樹藩（1989，頁1329-1330）歸納中國古籍中有關「美」的解釋，其中述及美